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5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预计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	1,005,000.00 万元	303,837.62 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03,837.6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0.3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其业务需求及授信计划，结合 2025 年度担保工作情况，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 2026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应付款、保理、供应链等），担保方式包括信用担保、房地产、机器设备、存单、承兑汇票等资产的抵押、质押等，具体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核定额度包含新增担保及原有存续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并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计效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公司或子公司	欧洲轻合金	/	71.79%	1,250.83	45,000.00	5.98%	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否	无
公司或子公司	鼎胜香港	/	99.17%	4,000.00	10,000.00	1.33%		否	无
公司或子公司	泰鼎立	/	81.69%	0.00	20,000.00	2.66%		否	无
公司或子公司	Slim 铝业	/	75.99%	30,962.67	110,000.00	14.62%		否	无

							日止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公司 或子 公司	五星 铝业	/	57.11%	110,856.06	250,000.00	33.23%	自 东 审 批 之 起 公 司 2026 年 度 东 股 会 召 开 日 止	否	无
公司 或子 公司	联晟 新材	/	64.05%	135,268.00	400,000.00	53.17%		否	无
公司 或子 公司	鼎亨 新材	/	46.94%	8,510.06	70,000.00	9.3%		否	无
公司 或子 公司	鼎福 铝业	/	43.42%	12,990.00	50,000.00	6.65%		否	无
公司 或子 公司	鼎胜 进出口	/	40.79%	0.00	50,000.00	6.65%		否	无

注：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星铝业”）、内蒙古联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晟新材”）、杭州鼎福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福铝业”）、杭州鼎胜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进出口”）、欧洲新能源铝质轻合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洲轻合金”）、鼎胜铝业（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香港”）、鼎亨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亨新材”）、泰鼎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鼎立”）、Slim Aluminium S.p.A.（以下简称“Slim 铝业”）。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授权期内发生的，在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将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对前述额度范围内发生的相关担保事项进行签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公司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根据可能发生的变化，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被担保方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上述子公司预计担保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 人类型	被担保人 名称	被担保人类 型及上市公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司持股情况		
法人	五星铝业	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 100%持有	91330110662333090K
法人	联晟新材	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 100%持有	911505000755660414
法人	鼎福铝业	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 100%持有	91330100793693969X
法人	鼎胜进出口	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 100%持有	913301107882816522
法人	欧洲轻合金	全资子公司	鼎胜香港 100%持有	不适用
法人	鼎胜香港	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 100%持有	不适用
法人	鼎亨新材	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 94.74%、鼎胜香港持有 5.26%	不适用
法人	泰鼎立	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 96.43%、鼎胜香港持有 3.57%	不适用
法人	Slim 铝业	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 100%持有	不适用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五星铝业	429,483.91	348,976.00	80,507.16	178,506.92	2,850.48	414,260.41	236,603.73	177,656.68	671,797.08	14,023.52
联晟新材	710,903.37	474,608.14	236,295.23	427,742.54	8,333.86	634,100.17	406,138.81	227,961.36	1,439,982.16	23,384.50
鼎福铝业	115,074.59	68,465.00	46,609.59	112,460.71	2,404.43	78,130.59	33,925.43	44,205.16	379,008.51	3,678.95
鼎胜进出口	24,501.24	5,340.93	19,160.31	2,255.57	-504.77	33,214.62	13,549.53	19,665.09	146,786.86	599.17
欧洲轻合金	70,987.13	56,314.71	14,672.41	24,465.64	-2,648.80	63,794.19	45,797.59	17,996.60	104,757.79	-11,390.91
鼎胜香港	119,365.28	118,250.80	1,114.48	75,933.20	190.22	111,276.44	110,352.19	924.25	218,303.57	-2,294.06
鼎亨新材	155,053.37	82,683.49	72,369.88	42,383.93	1,584.82	135,555.89	63,630.83	71,925.06	145,686.12	10,346.11
泰鼎立	76,665.98	63,072.25	13,593.72	40,100.04	1,131.36	68,575.17	56,021.89	12,553.28	100,710.13	4,515.15
Slim 铝业	130,325.15	102,532.26	27,792.89	86,719.74	207.44	119,483.64	90,796.71	28,686.93	289,218.34	-3,041.52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被担保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为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该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以相关主体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以及业务合作方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及相关文件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披露对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有利于进一步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会之日止。相关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有利于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03,837.6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38%，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